

2023年签约演员合同 签约卖货合同(优质7篇)

合同内容应包括劳动双方的基本信息、工作内容与职责、工作时间与休假、薪酬与福利、劳动保护与安全等方面的内容。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签约演员合同篇一

销货方：（甲方） 签约地点：

购货方：（乙方） 签订时间：

双方依据《xxx合同法》等有关法规，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充分友好的协商如下协议：

第一条

经购销双方协商，必需履行本合同条目。本合同中的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需填补的条目可另行谈书，亦视为合同附件。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合同的效力。

第二条

合同签定后，不得私行变换解除。如甲方遇不可抗拒的因素，确实无法履行合同；乙方因市场发生骤变或不能防止的原因，经双方协商赞成后，可予变换或解除合同。但提出方应提前通知对方，并将“合同变换通知单”寄给对方，并准备好变换或解除合同的手续。按乙方指定花色、品种、规格出产的商品，在放置出产后，双方都需严酷执行合同。如需变换，由此而发生的损失等，乙方承担；如甲方不能按期、按质、按量按指定要求履行合同，其损失甲方承担。

第三条

成交单中的商品价钱，由双方当事人商经商议定，或以国家定价抉择。在签定合同时，确定价钱后，可以暂定价钱成交，上下幅度双方商定。

第四条

运输体系及运输费用等费用，由双方当事人协商抉择。

第五条

各类商品质量尺度，甲方严格执行合同划定的质量尺度，保证商品质量。

第六条

商品包装，必需平稳，甲方应保障商品在运输途中的安全。乙方对商品包装有非凡要求，双方应具体合同中注明，增添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商品调拨，应做到平衡、实时。对合同期内的商品可考虑按3：3：4的比例分批发货；季节性商品按承运部门所划定的最迟、最早日期一次发货；当令商品，零配件和数目较少的品种，可一次发货。

第八条

甲方应按乙方确定的合理运输路线、工具，到达站（港）承运所发货运，力争装足容量或吨位，以节约费用。如一方需要变换运输路线、工具、达到站时，应实时通知对方，并进行协商，取得一致意见后，再打点发运，由此而影响合同日期，不以违约处理。

第九条

商品从甲方承运到乙方部门时起，所有权即属乙方。在运输途中发生的物件丢失、贫窆、残损等责任事情，由乙方负责向承运部门交涉抵偿，需要甲方协助时，甲方应积极供给有关资料。乙方在领受商品时发现问题，应实时向承运部门索取划定的记实和证实并当即具体搜检，实时向有关责任方提出索赔；若因有关单据未能随货同业，货到后，乙方可先向承运部门具结领受，同时当即通知甲方，甲方在接到通知后5日内回复；属于多发、错运商品，乙方应做好具体记实，妥为保管，收货后10日内通知甲方，不能自己先用，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十条

商品的外包装完整，发现溢缺、残损串错和商品质量等问题，在货到一个月內（珍贵商品在7天内），责任确属甲方的，乙方可向甲方提出。发现商品霉烂变质，应在30天内通知甲方，经双方配合研究，明晰责任，损失。

第十一条

商品货款、运杂费等金钱的结算，购销双方应商定结算的具体划定，商定适宜的结算体系。货款结算中，要遵守结算纪律，坚持“钱货两清”原则，分期付款应在成交单上注明或先收款后付货。

第十二条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有违约行为的，应负违约责任并向对方支出违约金。因违约使对方蒙受损失的，如违约金不足以抵补损失时，还应支出抵偿金以抵偿其差额。如违约金过度高于或者低于造成的损失，当事人可以请求当地法院或者仲裁机构予以恰当削减或者增添。

1. 甲、乙双方所签定的具体合同要求，一方未能履行或未能完全履行合同时，应向对方支出违约合同货款总值%的违约金。但遇双方协商装卸变换或解除合同手续的，不按违约处理。

2. 自提商品，甲方未能按期发货，应负过时交货责任，并承担乙方因此而损失的出费用；乙方未按期提货，应按双方商定的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过时提货部门货款总值计算，向甲方偿付过时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由此而支出的'保管费用。

3. 甲方提前交货和多交、错发货而造成的乙方在代保管期内由此支出的费用，应由甲方承担，乙方过时付款的，应按照双方协商时付款的约定，向甲方偿付过时付款违约金。

4. 对应偿付的违约金，抵偿金，保管、调养费用和各类经济损失等，应在明晰责任后，10天内自动汇给对方，否则，按过时付款处理，但任何双方如有越位得自行用扣发货色或扣付货款充抵。

第十三条

甲、乙两方履行合同，发生纠缠时，应实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当地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进行裁决。

第十四条

本合统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

第十五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订签章后，依法生效，有效期为年，期满双方如无续签意向的，合同自动解除。凡涉及日期的，接收件人签收日期为准。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约演员合同篇二

供方: (以下简称甲方)

需方: (以下简称乙方)

签订地点: 上海(以下简称需方) 签订时间: 年1月1日依据
《xxx合同法》的有关规定, 供、需双方本着平等、互惠互利
原则, 经协商一致, 就需方向供方采购、供方向需方供应产
品签订本合同。

一、供货方式及交货周期:

1. 由需方以《物料订购单》传真方式向供方下达采购订单, 供方须按照订单要求提供产品。
2. 供方在收到《物料订购单》传真后应回传确认函(合同), 如有任何问题必须在半个工作日(4小时)内书面通知需方, 否则视为默认。
3. 需方有权根据生产计划的变更以及供方产品的供货质量、采购订单的执行情况、售后服务质量等条件对供方的供货品

质及数量进行及时调整，供方有义务积极配合。

4、交货期以双方协商确定的交货期为准。

二、产品的质量要求和品质保证：

1. 供方应按需方认可的产品供货，未经需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对产品本身和生产场地有任何改变。

2. 供方需严格按照经需方认可的质量和技术规格要求生产和供应产品，如有任何改变，需方负责知会供方更新有关图纸等，供方积极跟进相关的变化。

3. 供方应保证所生产或供应的产品均符合有关环保法规要求及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4. 供方应保证所使用的原材料符合需方要求，对未曾使用过的原辅材料的变更，必须提前书面报需方确认。

5. 供方应建立有效的质量保证体系以满足需方要求，需方有权随时对此进行检查考核。

6. 供方供货前应严格要求自检，其检测项目不得少于需方标准和图纸所规定的进货检测项目，并有书面记录。

7. 对需方提出的质量问题和要求整改意见，供方必须及时解决和整改，若在规定期限内未得到解决和整改，需方有权停止供方供货。

8、质保期限：供方对提供的产品实行3年保修。

三、包装要求：

供方须按需方要求定量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标识订单工作令号、物料名称、材质、型号、规格、数量等，包装物应适应

装卸、长途运输，符合防潮、防震、防尘要求，因包装、运输不当引起的锈蚀、损坏等由供方负责。

四、交货地点及运输、装卸费用承担：

交货地点：

五、价格及付款方式：

1. 价格构成：

供、需双方均应不断改进，通过提高质量与效率来降低成本及价格，并让利给最终客户，双方确认努力保持这种降低成本的趋势。

2. 供、需双方同意在本合同明确的交货条件及付款条件下，共同遵守经买卖双方协商后的价格。

3. 付款条件和付款方式：每月根据发票进账情况支付货款，12月30日前全部付清。付款方式原则上采取电汇方式，可采用承兑汇票付款。

六、交货及验收：

1. 供方须按需方要求定量包装，并按订单要求的交货时间将货物送至指定地点，并附上《送货清单》及供方的出货自检报告或证明(必要时需提供第三方检测的材料性能测试报告)供需方备查。《送货清单》须列明需方订购单号及物料信息(制造批号、物料名称、材质、规格、颜色、数量等)。

2. 需方依据双方约定的品质标准、技术要求和检测方案，并参照原封样件的要求进行检验和判定是否合格(为初步验收)。

3. 需方检测不合格应及时通知供方，供方如对检测结果有异议，应及时向需方提出书面申请意见复检，否则视同接受。

4. 虽已检验合格入库，但在需方装配和使用过程中发现的不合格品，供方仍应承担质量责任，并及时配合需方采取有效措施予以补救。

5. 需方对供方产品所行使的检验，并不能免除供方对产品数量的责任。

七、供方违约责任：

1. 供方交付的产品品种、型号、规格等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如果需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需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供方负责挑选、返修或退换，所发生的费用由供方负责；如使用紧急需挑选、返修时，则供方应立即组织挑选、返修或需方直接组织挑选、返修，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供方承担；供方不能返修或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2. 供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供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需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供方应当偿付需方该不合格包装物重新包装的所有费用。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丢失的，供方应当负责赔偿。

3. ，供方必须事先与需方联系，说明原因和解决方案，并获得需方同意后方可实施，并向需方支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违约金按每逾期一天一千五元计算，同时供方还须赔偿因逾期供货而给需方造成的损失。如供方交货时间完成，需方未提货，壹个月内不收滞库费，超过壹个月部分按银行同期利率结算。

4. 供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和品种、型号、规格、颜色等质量不符合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发生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需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由供方承担；供方提前交货，需方接货后，仍可按合同规定的

交货时间付款，合同规定自提的，需方可拒绝提前提货。

5. 因供方产品不合格进行挑选、返修或退换，而造成需方生产停工待料时，需方有权视情况严重程度要求供方支付违约金，每延误一个工作日支付至少壹仟元违约金，延误需方出货期而致需空运交货或遭到需方客户延误交期索赔而产生的费用由供方承担。

6. 因供方提供需方的产品质量问题导致需方客户投诉，造成需方损失的，需方对其有形损失(费用、索赔)及无形损失(公司信誉)进行核算后，以书面通知供方，经供需双方对质量问题确认后从供方货款中扣除，如供方对质量问题有异议，可提交合同签订地质量技术监督局进行质量鉴定，。

八、保密条款：

1. 在未取得双方事先许可的情况下，不得将本协议内容向第三方公开或泄露。

2. 供方从需方得到的图纸、规格书、技术文件、模具和样品等，未经需方同意，供方不得向第三者转让、公开、泄露或被使用。

3. 供方绝不允许把需方提供的图纸、技术文件和模具转让给第三方加工、制作产品出售，其所造成的后果，均由供方负全部责任。

4. 本规定在本合同终止后继续有效。

九、合同解除：

1. 供方有以下任何事项时，需方不需要任何通知，可马上解除本合同：

a.违反本合同条款约定的行为或事实时；

b.在供应期间内，不能满足需方数量及品质要求，无能力供应时；

c.被政府机关停止或取消营业资格处罚。

2. 协议一旦解除，供方接到需方通知后，应立即归还需方所提供的模具、图纸、技术文件等，并偿还一切债务。

3. 因违反合同条款造成需方损失的，需方有权要求供方赔偿损失。但买卖双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或延迟履行销售合同义务时，均不承担责任，不可抗力应指遭受不可抗力方无法预见的且超出其合理控制的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力、自然灾害、劳工纠纷、封锁、战争状态、阴谋破坏、火灾、履行销售合同的关键设备瘫痪、运输阻滞或交通事故、政府行为(例如但不限于修改法律规定和取消进口许可)以及疫情的爆发。

十、合同纠纷解决：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合同签订地或合同履行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一、合同期限：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即刻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供、需双方各执一份。

合同期限为：年1月1日至年12月31日。

鉴于供、需双方合作的长期性和稳定性，在本合同期满前三个月内，如合同一方提出需延长合同的有效期，经另一方确

认后可延长合同期限。

十二、合同所有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本合同未尽事宜，应由双方共同协商，作为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四、其他事项：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签约演员合同篇三

甲方：（减肥部）

乙方：

一、甲方根据乙方测得的实际身高 cm 体重（着轻质睡衣）斤，脂肪率 %，按亚洲人标准体重，用朝日俚人女子会所专有的仪器和专有的技术，为乙方实施美体方案，承诺一个疗程（ x 次），减体重 斤。

二、在承诺一个疗程内不能达到承诺的减肥斤数（以低线为准），甲方愿意全部退款。

三、乙方必须听从美体师的指导，严格遵守科学的饮食方法，真正做到四个配合，减肥次数连续不间断（规定的休息及女性月经期间除外）乙方若不能做到四个配合，且请假七次以上或累计请假十天以上，甲方仅负责乙方完成合同约定的服务次数（次）而不负退款责任。

四、因乙方的原因，如工作调动、长期旅行、移居。意外事故、生病等原因造成疗程中断的，甲方不负退款责任。

五、乙方应每天按时到来，带瘦身卡，先登记后，再服从指导安排。

六、乙方应注意妥善保管好自己的财物，甲方不对乙方的钱财及物品负保管义务。

七、身体有疾病的，如低血压、高血压（高压140以上）心脏病、甲亢、腰椎间盘突出、痔疮严重者、心脑血管或内脏疾病、传染疾病等、及妊娠、哺乳期间不适宜减肥，乙方应确定自己身体健康，无上述状况后，方能签订本协议，实施减肥方案。

八、减到标准体重后，发放保养卡，享受规定的相关服务。

九、乙方在签订协议的同时一次性付清减肥款项（级）。

十、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签字后即时生效。

十一、补充事项：

1、在减肥期间保证每天3—4次的排便次数；

2、在减肥期间保证足量平衡素的摄入，以保证身体平衡，如不能按时摄入，身体出现任何问题，本店概不负责。

甲方签章：（减肥部） 乙方签章：

xx年xx月xx日 xx年xx月xx日

签约演员合同篇四

委托代理招聘协议书协议编号：

协议签定地：

甲方：

乙方：

开户行：

户名：

银行帐号：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同意并签订以下条款：

1. 服务在协议签订后的__10-15__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第一批符合要求的候选人详细简历，每个职位提供简历2-3份。甲方在收到乙方推荐人选后5日内组织面试，如果第一批候选人经过甲方面试后反馈给乙方为不符合要求，双方应及时保持沟通，并根据实际情况，共同修改和调整职位要求(例如职位要求过于求全等)和扩大搜索范围，以便于乙方尽快推荐下一批候选人。

2. 职位描述由甲方提供公司背景，投资规模，开展业务时间和业务范围，组织结构，企业文化等资料。由甲方提供每一职位的详细职位描述(含职位名称、组织结构、薪金范围、特别需求等)，各项要求应尽量明确，其中薪资待遇和福利条件应与委托的职位相当。

3. 职位薪酬由甲方与聘用员工协商确定；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每一职位的薪酬范围。

4. 服务费为使本次招聘顺利开展，甲方在本协议签订之日起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即人民币)的预付款。(用于支付前期市场调查、信息收集、人才面试等费用)甲方在乙方推荐的候选人被成功聘用后，按每职位每人支付乙方下列服务费用。甲方录用乙方提供的人选，则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服务费用为税前年薪的百分之二十五(25%)。如年薪低于十万元人民币的以十万计算。(注：“税前年薪”是指13个月的税前月薪总额)

5. 甲方通知甲方应在与乙方推荐人员签订录用通知书后五日内将录用通知书传真或邮件发给乙方。甲方应在乙方推荐人员正式上班后五日内书面通知乙方。甲方应在与乙方推荐人员签订聘用合同后五日内将所聘人员职位、年薪等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以下称“甲方通知”)乙方。

6. 付款期限及方式

1) 所有付款以银行转帐方式支付;

2) 乙方推荐的候选人到甲方报道后五日内，甲方应支付乙方全额服务费用。

3) 如甲方对乙方推荐的人选的实际录用多于实际委托访寻人数的，应按上述条第4款规定的标准向乙方加付服务费，付款方式同本款的规定。

4) 预付款用于支付前期市场调查、信息收集、人才面试等。

7. 乙方开户行开户行：户名：银行帐号：

8. 其它费用如外地候选人需要到甲方所在城市面试，差旅费如需甲方承担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费用可以通过乙方转交候选人。

9. 服务保证

. 由乙方推荐到甲方上岗之人选的保用期，自该人选上岗之日起，最长不超过三个月，如甲方内部另行规定有更长或更短的试用期，均与本合同无涉。

. 乙方应保证所推荐人员资料真实。

10. 服务限制

对于乙方推荐给甲方之员工，在所推荐人员被甲方聘用后乙方不得将其向其他客户推荐。

11. 保密原则

1) 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任何商业、技术资料及甲方员工信息进行保密；

2) 甲方应对乙方提供的人员资料保密，并应保证其内部知情人员对该类信息进行保密，不得将乙方提供的人员资料提供给甲方之外的任何第三方。

12. 乙方推荐人员

1) 任何由乙方方向甲方所推荐的人员，在其自推荐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均被视为“乙方推荐人员”，在此期限内，如乙方证实甲方与其发生聘用与被聘用关系，甲方均应按本合同第4条之规定向乙方支付相应款项。

2) 如果甲方在一年内没有聘用乙方推荐的人才，而是推荐给其母公司或子公司或其它公司，甲方同样要支付费用给乙方，支付金额按本合同规定执行。

3) 对于乙方每次推荐的简历，如甲方自己有此简历应在24小时之内通知乙方，否则视为乙方推荐人选；乙方的顾问将全权

负责与候选人的联系，安排面试等事宜。在乙方授权之前，甲方不得与候选人直接联系。

13. 与推荐人员的联络甲方一般不应与乙方推荐人员直接联络。所有与被推荐人员的联络均应通过乙方进行。甲方对候选人的背景调查，为尽量避免对候选人产生不利影响，原则上均应通过乙方进行，或事先和乙方探讨背景调查的时机和方式，达成共识后方可进行。

14. 协议期限及更新本合同自生效之日起，有效期为一年，在此期间内甲方提供的所有职位，均遵本合同条款。合同期满后，如双方无异议，合同自动顺延壹年，直至任何一方不愿意继续合作，并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本协议终止。

15. 争议的解决协议双方就本协议或本协议项下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加以解决。无法协商或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上海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甲乙双方均有约束力。

16. 违约责任

1) 如甲方未能按照本协议同约定的时间、方式向乙方支付全部款项，则每逾期一天，应向乙方支付协议总金额千分之五的违约金。

2) 如甲方未能按照本协议第5条的规定履行相关通知义务，则乙方有权按照甲方与乙方所推荐人员签订的聘用合同约定的薪酬，自聘用合同中约定的上班日，收取本协议约定的服务费用。

3) 如乙方违反本协议第10条“服务限制”，乙方应向甲方返还该职位已付部分费用。

4) 如乙方在3个月内未找到甲方满意的候选人，应提供联系过

的候选人名单，分析报告，和甲方讨论未找到合适候选人的原因，探讨解决方案。

17. 其它

1) 本协议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2) 本协议自乙方收到甲方预付费用之日起生效。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年月日年月日

签约演员合同篇五

合同条款通用部分1. 一般规定 词语定义除非“合同条款专用部分”另有约定，本合同中下列措词及用语应当具有本条款所赋予的含义。

本项目指发包人根据政府有关部门签发的相关批准文件而建设的工程项目。

本工程指承包人按照本合同约定负责实施、竣工和修补质量缺陷的本项目内的有关工程，包括合同文件约定的所有暂估价的专业分包工程和暂估价的材料和工程设备在内。

本合同指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共同签署的本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合同文件构成本合同的所有文件，即合同协议书中所约定的组成本合同的所有文件。

合同协议书是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签署的用于明确当事人合同关系的文件。

合同条款通用部分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通用于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总承包活动，明确合同当事人主要权利义务的文件。

合同条款专用部分是合同当事人根据本工程实际需要，对合同条款通用部分的具体约定、补充和修订。

技术标准和要求是根据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行业规范的有关规定，用以明确现场条件、周围环境、承包范围、适用规范、技术等内容的文件。

合同图纸指由发包人提供的招标图纸清单内所列出的图纸、招标过程颁发的招标补遗或修改图纸、图纸质疑函回复文件和合同履行中发包人确认及补充修改的图纸组成。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指已由承包人填入价格并为发包人接受的工程量清单。

中标通知书指招标人通知投标人为本工程中标人的函件。

发包人指合同协议书中约定，具有工程发包主体资格和支付工程价款能力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发包人代表指由发包人任命的，在授权范围内代表发包人行使本合同约定的权利并履行约定义务的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指合同协议书中约定，被发包人接受的具有相关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主体资格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承包人代表指由承包人任命的，在授权范围内代表承包人行使本合同约定的权利并履行约定义务的委托代理人。

设计人指发包人委托的负责本工程设计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

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监理人指发包人委托的负责本工程监理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监理人代表指由监理人任命的，代表监理人行使权力和履行义务的委托代理人。

永久工程根据相关合同文件约定所需建设完成并移交给发包人的工程，包括相关的工程设备。

临时工程指为完成合同约定的永久工程和修补任何质量缺陷所修建的各类临时性工程，不包括工程设备。

区段指根据本工程的设计施工管理需要而将本工程划分的若干个施工段。

本工程区段划分说明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工程设备指合同文件中约定的构成或计划构成永久工程一部分的机械、仪器以及类似设备。

材料指合同文件约定的用于永久工程的各类物品和物资，但工程设备除外。

施工机械设备指为完成合同文件约定的各项工作所需要的机械、仪器以及类似设备，但不包括工程设备。

现场指由发包人提供的用于实施本工程以及工程设备和材料运达的场所，以及在合同文件中明确指定作为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

现场的具体地理位置及要求见“技术标准和要求”。

合同工期指在合同协议书中约定的承包人完成本工程的期限。

开工日期指发包人或发包人委托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所载明的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指承包人按照合同文件的约定实施及完成本工程至合同条款约定的实际竣工标准的日期。

天（日）指一个公历日，每连续的24小时按照一天计算。

除非合同文件另有约定，合同文件内所说明的天数，均为日历天。

合同价款指发包人和承包人在合同协议书中约定，发包人用以支付承包人按照合同文件约定完成承包范围内全部工程并承担质量保修责任的款项。

费用指为履行合同所发生的或将要发生的所有合理开支，包括企业管理费和应当合理分摊的其他支出，但不包括利润。

缺陷责任期指工程实际竣工后，发包人和承包人按照合同文件的约定完成本工程质量缺陷修补所需的时间。

保修期指承包人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建设工程保修期要求全面履行工程保修责任的期限。

违约责任指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所应当承担的责任。

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解释 凡指当事人或当事人各方的词语，均指具有相应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本合同条款及其他合同文件中出现的标题只起索引和内容提示作用，标题本身不构成合同文件的一部分，在对合同文件

进行解释时不应当考虑。

除非有特别指明是合同条款专用部分，凡合同文件中对合同条款编号的引用，无论是否已指明是合同条款通用部分，均是指合同条款通用部分，包括合同条款专用部分中对其的补充和修订。

书面形式 书面形式，是指手写、打字或印刷等可以...

签约演员合同篇六

尊敬的各位行领导：

大家好！

首先，感谢各位领导在百忙之中抽出时间阅读我的 辞职信 ，我怀着忐忑的心情在邮储银行即将腾飞之际正式提出 辞职申请。

从我2013年7月大学毕业进入邮储银行 广州 分行工作以来，无论是在荔湾支行短短两个月的实习经历，还是在广州分行风险合规部近两年的工作，我都获益良多，个人综合素质得到了较快的提高。一方面，广州分行给了我一个广阔的平台，让我得以发挥个人专长，在合规管理、法律 诉讼 和资产保全实践中锻炼了自己，并对银行业务知识和业务风险有了全方位的、深入的认识。另一方面，广州分行良好的工作氛围以及风险合规部和谐的团队精神，分行行领导的正确领导，风险合规部洪总、张总的悉心指教，让我在办事能力、为人处世和工作作风方面日渐成熟，受益匪浅。对此，我深表感激。

但一直以来，我都在思考自己的职业道路和人生出路，反复地问自己这些问题我想要什么？我适合做什么？我该怎么去做？并时刻以自己的人生理想鞭策着自己。而今，我的职业目标

也日渐清晰，某银行也正好给我提供了一个可以实现自己职业目标的更好的机会。此外，广州这个城市的生活压力、经济压力以及自己肩上所负担的对于家庭和父母的责任，也迫使我不得不考虑辞职。因此，我经过慎重考虑，正式向各位领导提出申请，请求辞去在广州分行的职务。

在此，我非常感谢各位领导和同事在我工作以来的这段时间里对我工作上的教导和生活上的关怀，在广州分行的这段工作经历对于我而言是非常珍贵的。我确信这段工作经历将是我职业生涯发展中极为重要的一部分，无论将来我在哪里就职，我都会为自己曾是中国邮政储蓄广州分行的一员而感到荣幸！

申请人：

xx年xx月xx日

签约演员合同篇七

一、医患协议书法律效益如何？

医患协商是争议的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为双方的争议寻求解决方案的行为。协商是任何民事纠纷得以解决的重要、有效、快速的途径。医疗纠纷属于民事纠纷的范畴，当然可以通过协商解决。医患双方平等、自愿协商，自行解决争议，这一途径比较常用，它可以快捷、有效地化解争议。

医患双方经协商一致，就医疗纠纷的处理签署协议书时，应注意签订协议的主体要与上述主体相一致，患者的所有继承人均应签署，才可确保协议的有效性。否则，可能出现协议书主体不具有民事行为能力而无效，或者未签字的法定继承人向医疗机构主张权利的情况。“医患协议书”有无法律效力，应根据其内容具体分析。

“医患协议书”可分以下几种：

（一）医患赔偿协议

医患赔偿协议是指发生医疗纠纷后，就医方对患方的赔偿问题签订协议。这种诉讼外就和解或曰“私了”的方式法律通常并不禁止，但应注意的是：

- 1、该种协议的内容不得违反法律的有关规定，包括：不得以这种方式了结构成刑事犯罪如医疗事故罪的医疗纠纷；赔偿数额上不能显失公平。
- 2、即使签了这种协议，也不能剥夺患方就同一问题以后向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赔偿诉讼的权利。

（二）手术同意书、麻醉同意书

实施手术或复杂的临床检查前，需要由患者或家属或患者所在单位在医疗方已拟好的“同意书”上签字。笔者认为核种“同意书”的意义有两个方面：

- 1、患方签字后，表明医方实施手术、麻醉符合卫生法规规定的程序，即从等距离意义上表明医疗行为合法。
- 2、患方签字后，表明患方对该医疗措施的固有创伤及可能发生的医疗意外已经知晓，如确系医疗意外致使病人身体损害医疗方不承担法律责任。但该“同意书”不能免除医疗方的过失赔偿责任，医疗方不能认为只要患方在手术同意书、麻醉同意书上签了字，医方就可免除一切法律责任。

（三）医方通过与患方签订协议免除法定义务

这种协议内容违法，是无效的，理由很简单：医方在医疗过程的业务注意义务是由法律、法规、规章、医疗操作规则明

确规定的，是一种法定义务，具有强制性，根本不允许以任何方式变更或免除。

（四）医患“私了”协议

所谓“私了”是民间的一种提法而已，它指的是医患双方在发生医疗损害事件后，未经法院或仲裁机关仲裁，而是双方互谅互让、平等协商对医疗损害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部分达成和解的合意，并签订书面协议。其法律依据有：

根据医疗事故处理条例第46条规定：“发生医疗事故的赔偿等民事责任争议，医患双方可以协商解决。”由此可见，当医患双方发生任何医疗损害民事赔偿争议(包括医疗事故损害赔偿和非医疗事故损害赔偿)后有权进行协商解决，“协商”即造就了所谓“私了”的民事赔偿协议的合法来源。

根据民法通则与合同法规定，平等主体间为了设立、变更或终止双方民事法律关系之目的经过要约和承诺而达成合意，即为赔偿协议。从法律上说，医患赔偿协议属于民事合同的一种。同时，合同法还规定，赔偿协议一经签订，除非有无效或可变更可撤销的法定情形外，即受法律保护。因此医患赔偿协议只要不违反法律规定即具有法律约束力。

[查看全文](#)